

证券代码：873135

证券简称：汉鸣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为满足公司整体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二年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，授信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。

（二）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贷款、出口贸易融资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出口应收账款质押融资、外汇衍生品交易等，期限不超过三年，追加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孙鸣个人连带责任保证，关联方余姚市汉达进出口有限公司共同还款。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，具体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并已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，以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余姚市汉达进出口有限公司

住所：余姚市马渚镇渚北东路 39 号

注册地址：余姚市马渚镇渚北东路 39 号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五金件、工量具、箱包、工艺品、文具用品、日用百货、灯具、电子元器件、通讯器材、卫生洁具、家具用品的批发、零售；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。

法定代表人：孙鸣

控股股东：孙鸣

实际控制人：孙鸣

关联关系：余姚市汉达进出口有限公司由公司实控人孙鸣控制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孙鸣

住所：浙江省余姚市马渚镇桑园路 2 号

关联关系：孙鸣为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中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，未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中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，未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整体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二年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，授信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。

（二）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800

万元的授信额度，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贷款、出口贸易融资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出口应收账款质押融资、外汇衍生品交易等，期限不超过三年，追加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孙鸣个人连带责任保证，关联方余姚市汉达进出口有限公司共同还款。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，具体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满足了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上述关联交易中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，未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相关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对公司持续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